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自然美 natural beauty

Natural Beauty Bio-Technology Limited 自然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57)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佈

業績

自然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自然美」或「本公司」)董事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九年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連同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 (以千港元為單位)

		截至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附註	(未 經 審 核) <i>千 港 元</i>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門丁京土	TACI	
收入	4	229,605	255,329
銷售成本	·	(70,195)	(46,672)
毛利		159,410	208,657
其他收益		10,453	19,221
分銷及銷售費用		(67,831)	(56,966)
行政開支		(64,313)	(48,901)
其他支出		(1,146)	(3,133)
PA TV 24 W. TI		a / ==a	440.0=0
除税前溢利	_	36,573	118,878
所得税開支	5	(20,729)	(10,007)
期內溢利	6	15,844	108,871
为 内 価 小	U		100,071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產生的匯兑差額		5,800	2,576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1,644	111,447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5,900	108,958
少數股東權益		(56)	(87)
		15 044	100 071
		15,844	108,871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1,693	111,529
少數股東權益		(49)	(82)
			(02)
		21,644	111,447
			,
股利一擬派	7	70,074	70,055
每股盈利	8		
一基本及攤薄		0.79港仙	5.45 港 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連同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數字) (以千港元為單位)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不動產、廠場及設備 自用土地租賃款 商譽 可供出售投資 遞延税項資產		4,754 211,262 9,497 26,004 3,926 2,643	4,710 217,760 9,562 25,833 3,926 3,016
流動資產 存貨 官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自用土地租賃款 已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結存及現金	9	258,086 63,917 68,673 281 432 531,945	89,076 85,382 278 430 559,34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遞延收益 應付税項	10	79,820 10,200 10,614	93,836 10,290 14,490
流動資產淨值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0,634 564,614 822,700	118,616 615,896 880,703
非流動負債 退休福利責任		12,312 810,388	11,875 868,828
股本及儲備 股本 儲備		200,210 609,481	200,210 667,872
本 公 司 擁 有 人 應 佔 權 益 少 數 股 東 權 益 總 權 益		809,691 697 810,388	868,082 746 868,82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許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連同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比較數字)

(除另有列明外,以千港元為單位)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綜合賬目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基準編製,並就重估按公平值列賬之投資物業作出修正。所採納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遵從者貫徹一致,惟下述者除外。

本集團於本期間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且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財政年度生效之以下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一 詮釋第17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 香港財務告準則5號之修訂(包括在二零零八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內)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集團現金結算之股份付款交易

業務合併

向擁有人派發非現金資產

本集團就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業務合併預期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有關於取得控制權後附屬公司之擁有權變動或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會計處理,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應用。

由於在本中期期間並無交易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往後修訂對本集團目前及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本集團於未來期間之業績或會受香港財務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往後修訂適用之未來交易影響。

作為二零零九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之一部分,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對租賃土地之分類已作出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修訂前,承租人須將租賃土地分類為經營租賃,並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之自用土地租賃款內呈報。新修訂免除了此規定。取而代之,修訂規定租賃土地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一般原則分類,即以租賃資產所有權有關之風險及回報歸屬於承租人或出租人之程度為依據。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改進對本集團目前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4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 供股分類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首次採納者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數字之 有限豁免3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5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最低資本規定之預付款項4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以股本工具清償金融負債3

- 詮釋第19號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視適用情況而定)

- 2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5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本集團在編製賬目中作出適當估算及假設。此等估算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作出,包括在該等情況下對未來事項相信屬合理的預測,而按定義而言,對未來事項之預測甚少等同於相關實際結果。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數額有重大影響之估算及假設,包括不動產、廠場及設備之生產壽命與商譽減值、貿易應收賬款及存貨撥備以及所得稅釐定。

3. 分部資料

營運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年度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相同。本集團根據主要 營運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所用分部溢利計量表現。税項並不分配至可報告 分部。

本集團經營溢利乃按客戶所在地劃分地域分部記賬。

分部收入及業績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中國大陸、台灣及其他(香港、馬來西亞及澳門)。

本集團收入及業績根據客戶所在地按可報告分部呈列如下:

	截至 中國大陸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一零年六 台灣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月三十日止六 其他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個月 總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收入	167,730	57,230	4,645	229,605
分部溢利(虧損)	58,352	(5,917)	(8,988)	43,447
未 撥 配 公 司 支 出 未 撥 配 收 益				(7,950) 1,076
除 税 前 溢 利 所 得 税 開 支				36,573 (20,729)
期內溢利				15,844
	截至 中國大陸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零九年六 台灣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月三十日止六 其他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個月 總計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收入	191,042	59,706	4,581	255,329
分部溢利(虧損)	112,966	15,115	(5,093)	122,988
未撥配公司支出 未撥配收益				(7,347) 3,237
除 税 前 溢 利 所 得 税 開 支				118,878 (10,007)
期內溢利				108,871

4. 收入

收入指期間本集團(i)售予外界客戶貨品,乃扣除銷售退貨及折扣後列賬;(ii)來自提供肌膚護理、美容及水療服務之服務收入;及(iii)委託經營收益之已收及應收淨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	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產品銷售	224,889	248,607
服務收入	4,673	6,566
委託經營收益	43	156
	229,605	255,329

5. 所得税開支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香港並無應課税溢利(二零零九年:無),故並無提撥香港利得税。

海外溢利之税項已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税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地點通行之税率計算。

	(未經審核) (未經	固月 零九年 (審核) 千港元
本集團: 海外税項 遞延税項	20,356 373	6,254 3,753
期內税項	20,729	10,007

6. 期內溢利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期內溢利已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 元	千港元	
計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益	1,076	1,473	
持作買賣投資收益	_	12	
扣除:			
出售不動產、廠場及設備之淨虧損(收益)	1,044	(3,114)	
匯兑虧損(收益)淨額	339	(1,740)	
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			
一薪金及工資	54,873	46,537	
一退 休 金 成 本			
一中國大陸	5,137	4,715	
一台 灣	1,411	1,191	
一香港及其他地區	114	101	
董事酬金(薪金及津貼)*	1,967	403	
不動產、廠場及設備之折舊	10,350	9,675	
陳舊存貨撥備	24,937	1,112	
呆 賬 撥 備	5,922	1,101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開支	14,801	14,175	
研發成本	677	1,696	

^{*} 董事酬金中包括於報告期內已付或應付董事之袍金1,58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44,000港元)。

7. 股利

董事擬派中期股利每股3.5港仙(二零零九年:中期股利每股3.5港仙)。於結算日,此擬派股利並無確認為負債。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5,9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108,958,000港元)除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2,002,100,932股(二零零九年:2,000,639,430股)計算。

於截至二零零九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並無計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原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股份於該兩段期間之平均市價。

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千港 元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44,039	62,088
減:呆 賬 撥 備	(8,443)	(2,688)
	35,596	59,400
預付款項及押金	14,102	11,263
其他應收賬款	18,975	14,71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68,673	85,382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一至六個月之信貸期。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扣除呆賬撥備)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i>千港元</i>
180日內 181日至365日 1至2年 2年以上	33,025 2,515 56	50,875 4,670 3,580 275
	35,596	59,400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與其相應賬面值相若。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i>千港元</i>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9,904	12,079
客戶押金	18,621	22,894
其他應付税項	2,527	8,917
其他應付賬款	48,768	49,946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總額	79,820	93,836

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180日內 181日至365日
 9,882 22 1,492

 9,904
 12,079

購買貨品之平均信貸期為90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與其相應價值相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按地域劃分	二零一零分	手上半年	二零零九年	年上半年	變重	助
之營業額	<i>千港元</i>	%	千港元	%	千港元	%
中國大陸	167,730	73.1%	191,042	74.8%	(23,312)	-12.2%
台灣	57,230	24.9%	59,706	23.4%	(2,476)	-4.1%
其他地區	4,645	2.0%	4,581	1.8%	64	1.4%
總計	229,605	100.0%	255,329	100.0%	(25,724)	-10.1%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營業額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之255,300,000港元下跌10.1%至229,600,000港元,原因為貿易庫存策略改變,本集團由向加盟店銷售轉為更集中向終端客戶銷售。此外,由於在六月宣佈之新加盟經營獎勵計劃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推出,大部分加盟者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延遲至下季採購,因而延遲訂購貨品。

中國大陸市場之營業額由191,000,000港元下跌12.2%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67,700,000港元。營業額下跌之主要原因為產品銷售額減少22,000,000港元。此外,由於回顧期內本集團關閉一家自資經營水療中心,故服務收入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2,600,000港元減少1,200,000港元至二零一零年同期之1,400,000港元。台灣方面,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達57,200,000港元,較二零零九年同期之59,700,000港元下跌4.1%。回顧期內,本集團另關閉台灣一家自資經營水療中心。受影響客戶已由獨立加盟者接收。

香港、澳門及馬來西亞等其他地區之銷售額微升1.4%至4,600,000港元。該等地區所佔營業額貢獻比例仍不大,佔總營業額2%。

本集團之整體邊際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81.7%縮減至二零一零年同期之69.4%。期內,本集團決定停止銷售若干產品系列,從而專注銷售盈利更豐厚的核心產品。因此,就滯銷及陳舊存貨作出之非現金撥備自銷售成本扣除。倘不計算就滯銷及陳舊存貨作出之非現金撥備24,900,000港元,整體邊際毛利率應約為80%。

	=	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按業務劃分之營業額		上半年	上半年		變 動	
		千港元	千港元	_	千港元	%
產 品						
中國大陸		166,288	188,321		(22,033)	-11.7%
台灣		54,355	56,093	}	(1,738)	-3.1%
其他地區		4,246	4,193		53	1.3%
總計	_	224,889	248,607		(23,718)	-9.5%
服務						
中國大陸		1,399	2,565	;	(1,166)	-45.5%
台灣		2,875	3,613	}	(738)	-20.4%
其他地區		399	388		11	2.8%
總計	_	4,673	6,566		(1,893)	-28.8%
委託經營						
中國大陸		43	156)	(113)	-72.4%
台灣		-	-	-	_	不適用
其他地區						不適用
總計	_	43	156		(113)	-72.4%
按業務劃分之	二零一零分	年上半年	二零零九年。	上半年	變動	b
營業額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產	224,889	97.9%	248,607	97.4%	(23,718)	-9.5%
服務	4,673	2.1%	6,566	2.5%	(1,893)	-28.8%
委託經營	43	0.0%	156	0.1%	(113)	-72.4%
總計	229,605	100.0%	255,329	100.0%	(25,724)	-10.1%

產品

本集團主要以「自然美」品牌製造及銷售護膚產品、美容產品、香薰產品、彩妝及健康食品等各式各樣產品。產品銷售為本集團主要收益來源,主要源自加盟水療中心、自資經營水療中心及百貨公司專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品銷售額為224,900,000港元(佔總收入97.9%),較二零零九年同期之248,600,000港元(佔總收入97.4%)減少23,700,000港元。產品銷售額減少之主要原因為貿易庫存策略改變,加上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推出新加盟店獎勵計劃,令回顧期末前之貨品訂單推遲落實。年內產品銷售之邊際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87.5%減至二零一零年同期之74.4%。產品邊際毛利率減少乃由於就滯銷及陳舊存貨作出之非現金撥備24,900,000港元自銷售成本扣除。

香港、澳門及馬來西亞等其他市場僅佔期內產品總銷售額1.9%。

服務收益	二零一零年上半年		二零零九年上半年		變 動	
	<i>千港元</i>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培訓收益	370	7.9%	694	10.6%	(324)	-46.7%
水療服務收益	3,740	80.0%	4,848	73.8%	(1,108)	-22.9%
管理費收益	_	0.0%	26	0.4%	(26)	-100.0%
其他	563	12.1%	998	15.2%	(435)	-43.6%
總計	4,673	100.0%	6,566	100.0%	(1,893)	-28.8%

服務

服務收益包括自資經營水療中心所得服務收益、來自加盟者的培訓收益及管理費以及其他服務相關收益。

本集團透過其自資經營水療中心提供肌膚護理、美容及水療服務。本集團認為必須於新市場設立自資經營水療中心作為水療中心模範,並認為將資源用於刺激整體產品銷售,整體而言能帶來更為豐厚盈利,且更具成本效益。

由於按照現行加盟經營安排,本集團不能分佔加盟者經營水療中心所得任何服務收益,因此,服務收益僅源自自資經營的水療中心。加盟水療中心所得服務收益對加盟者甚為重要,彼等賴以承擔租金、薪金及水電費等經營開支。回顧期內,服務收益較二零零九年同期之6,600,000港元減少28.8%至4,700,000港元。減少主要由於回顧期內關閉兩間自資經營水療中心,令水療服務收益縮減約1,100,000港元。

委託經營

以往由本集團經營之委託經營水療中心現由本集團擁有並由信譽昭著之經營者經營。為更有效分配財務及人力資源,本集團在中國大陸推出委託經營安排,委託當地優秀經營者經營本集團自資經營之水療中心。經營者將自負盈虧及於店內銷售本集團產品,而本集團則向經營者每年收取定額委託經營費用,直至該等經營者於五年內清償本集團初步投資額為止。屆時委託經營之水療中心將成為一般加盟水療中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委託經營收益由二零零九年同期之 156,000港元進一步減少72.4%至43,000港元。委託經營收益減少乃由於剩餘之委 託經營安排於二零一零年屆滿所致。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委託經營 之水療中心。

其他收益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其他物業之租金收益1,500,000港元、利息收益1,100,000港元及財務退款8,000,000港元,餘額則來自其他項目。其他收益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9,200,000港元減少8,700,000港元至二零一零年同期之10,500,000港元,減幅為45.6%。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出售位於廣州及寧波樓宇帶來的一次性收益3,300,000港元及收取宣傳活動的一次性收入所致。

分銷及行政費用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分銷及銷售費用佔營業額百分比為29.5%,較去年同期之22.3%顯著增長。按幣值計,總費用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57,000,000港元增加10,800,000港元至二零一零年同期之67,800,000港元。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租用郵輪舉行六日五夜之活動,邀請約1,000名加盟者及員工以及逾70名傳媒記者及合作夥伴乘坐郵輪前赴日本及韓國。在郵輪上,本集團推廣新概念店舖及新產品,並宣佈新獎勵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起生效。於回顧期內,是項一次性市場推廣活動錄得開支10,800,000港元。因此,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廣告及宣傳開支佔總營業額之百分比為12.6%,而二零零九年同期則為6.9%。其他重要開支項目主要包括薪金、佣金、差旅費及租金開支,分別為11,600,000港元、1,100,000港元、3,200,000港元及10,000,000港元。

按幣值計,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總行政費用增加15,400,000港元至64,300,000港元。行政費用佔營業額百分比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9.2%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同期之28.0%。金額及百分比均有所增加乃由於呆賬撥備5,900,000港元及支付予新管理層(包括及不限於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二月起履新的行政總裁、首席營運官、首席財務官及零售業務管理部副總裁)的額外薪酬。行政成本主要包括員工成本及退休福利、法律及專業費用、差旅費、折舊及租金開支,分別為31,400,000港元、5,000,000港元、3,100,000港元、4,400,000港元及6,700,000港元。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3,100,000港元減少至二零一零年同期之1,100,000港元,減少2,000,000港元或63.4%。其他支出主要包括因關閉水療中心而出售固定資產虧損1,000,000港元。

除税前溢利

由於毛利及其他收益減少,而行政開支、分銷及銷售費用增加抵銷了其他開支減少,除税前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18,900,000港元減少69.2%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36,600,000港元。

税項

税項支出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0,000,000港元增加107.1%至二零一零年同期之20,700,000港元。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實際税率分別為8.4%及56.7%。税項支出及實際税率增加乃由於為數達5,100,000港元之二零零九年度撥備不足的利得稅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支付,而去年同期則有退稅2,600,000港元。

期內溢利

基於上述各項,期內溢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08,900,000港元減少85.4%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15,800,000港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經營業務所得現金約為51,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46,600,000港元),增加主要由於營運資金變動所致。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銀行結存及現金約531,9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9,300,000港元),且並無外界銀行借款。

資產負債方面,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界定為淨負債除股東權益)均為零,此乃由於本集團於兩個年/期結日均有淨現金結餘。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界定為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分別為6.2倍及6.5倍。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除於其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憑藉所持有之現金及銀行結存,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維持穩健,且財務資源充裕,足以應付其承擔及營運資金所需。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銀行存款43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0,000港元),以確保其中一家全資附屬公司遵守就取得澳門一家自資經營店舖使用權而與業主訂立之租賃協議所規定條款。

理財政策及所承受匯率波動風險

基於本集團業務主要集中於中國大陸及台灣,大部分收入均來自上述兩地,並分別以人民幣及新台幣計值。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結存及現金中約58.7%(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7%)以人民幣計值,另約10.5%(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以新台幣計值,餘下30.8%(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5%)則以美元、港元、澳門元及馬來西亞幣計值。本集團繼續外幣風險管理採取審慎政策,定期檢討其所承受外幣風險,並於需要時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有關風險。

業務回顧

按地域劃分之營業額	二零一零年 上半年 <i>千港元</i>	二零零九年 上半年 <i>千港元</i>	變動 <i>千港元</i>	%
中國大陸 產品 服務 委託經營	166,288 1,399 43	188,321 2,565 156	(22,033) (1,166) (113)	-11.7% -45.5% -72.4%
中國大陸總計	167,730	191,042	(23,312)	-12.2%
台灣 產品 服務 委託經營	54,355 2,875	56,093 3,613	(1,738) (738) 	-3.1% -20.4% 不適用
台灣總計	57,230	59,706	(2,476)	-4.1%
其他地區 產品 服務 委託經營	4,246 399 ————	4,193 388 ————	53 11 —	1.3% 2.8% 不適用
其他地區總計	4,645	4,581	64	1.4%

中國大陸市場

中國市場營業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下跌12.2%。跌幅主要由於貿易存貨策略變動及二零一零年七月實施新加盟者獎勵計劃,令回顧期結算日前之貨品訂單延遲落實所致。同時,本集團決定終止若干產品系列之業務及重新專注銷售盈利更豐厚的核心產品。因此,就滯銷及陳舊存貨作出之非現金撥備10,900,000港元自銷售成本中扣除。產品邊際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87.0%下降至二零一零年同期之81.5%。倘不計入滯銷及陳舊存貨之非現金撥備,產品邊際毛利率將約為88%。

於回顧期內,經營溢利及純利分別減少54,600,000港元及65,700,000港元。

台灣市場

台灣市場走勢與中國大陸市場相若。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台灣市場之產品銷售額較二零零九年同期之56,100,000港元減少3.1%至54,400,000港元。經營溢利及純利分別減少21,000,000港元及22,000,000港元。

分銷渠道

按擁有權劃分之 店舗數目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加盟者 擁有 水療中心	自資經營 水療中心	水療中心總計	委託經營 專櫃	自資經營 專櫃	專櫃 總計	集 團 總 計
台灣 中國大陸 其他地區	366 1,079 32	8 6 2	374 1,085 34		42 	57 	374 1,142 34
總計	1,477	16	1,493	15	42	57	1,550
按 擁 有 權 劃 分 之 於 二 零 一 零 年 六		Ъ	□盟者擁有	委託紹	整營 自	資經營	總計
台灣 中國大陸 其他地區		-	366 1,079 32			8 48 2	374 1,142 34
總計		_	1,477		15	58	1,550
每間店舗 平均銷售額		二零一零年, 二半年店舗, 平均數目*	二零零九年 上半年店舗	二零上間 零上間平 事 事 事 事 事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第	二零 上	變 動 <i>港 元</i>	變動
中國大陸台灣		1,168.5 405.5	1,451.0 444.0	144,000 141,000	132,000 129,000	12,000 12,000	9.1% 9.3%
集團總計**		1,574.0	1,895.0	143,000	131,000	12,000	9.2%

^{*} 平均店舖數目以(期初總計+期末總計)/2計算

本集團收益主要來自其獨有的水療中心及百貨公司專櫃分銷渠道。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493間水療中心及57個專櫃。各水療中心均提供多種服務,包括水療、面部及身體護理以及皮膚護理分析服務,而百貨公司專櫃一般提供皮膚護理分析。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1,477間加盟水療中心,並直接經營16間水療中心及42個專櫃,另有15個專櫃委託優秀經營者經營。

^{**} 集團總計不包括於香港、澳門及馬來西亞的營業額及店舗數目。

^{***} 台灣銷售額數字不包括透過不同銷售渠道出售的「Fonperi」品牌產品零售額。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合共開設19間新店舖,另有155間店舖結業,關閉該等店舖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進行店舖審查,發現部分加盟者違反加盟條款所致。倘加盟者銷售非自然美產品、未能符合最低目標或缺席本集團提供的免費強制性培訓課程,其加盟安排即被終止。在剔除該等違規店舖後,本集團將可維持良好的劃一加盟經營網絡,確保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

儘管銷售額下跌及店舗數目減少,每間店舖平均銷售額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所改善。於中國大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間店舖平均銷售額增加9.1%至144,000港元。於台灣,回顧期內之每間店舖平均銷售額由129,000港元增加9.3%至141,000港元。

隨著改變貿易存貨策略,存貨量應已下降,並因而改善加盟者的現金流量。

加盟水療中心由加盟者擁有,彼等須承擔水療中心的資本投資。彼等須於水療中心使用「自然美」或「NB」品牌產品。

零售業務-Fonperi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決定終止經營於台灣銷售Fonperi品牌的零售渠道,並專注於利潤較高的核心業務。

研究及開發

為保持競爭優勢,並改善其現有產品的質素及開發新產品,本集團高度重視研究及開發。本集團與海外化妝品公司合作研發新技術,同時引入歐洲、日本及澳洲之生物科技物料,應用於自然美逾700種產品中。本集團之研究及開發隊伍由多名具備化妝品、醫學、藥劑及生物化學經驗與專業知識之海外顧問組成。本集團不斷改良自然美產品,並於當中使用研究及開發隊伍研發之新成分。本集團相信,透過隊伍內不同專家之通力合作與經驗交流,加上蔡博士於業內積逾30年之經驗及知識,將有助開發優質美容及護膚產品。自然美產品主要使用天然成分,並採用特別配方,迎合東方女性嬌嫩肌膚的特別需要。自然美產品針對肌膚自然新陳代謝,功效持久。

開發新產品時,研究及開發隊伍將考慮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的回應及意見。新產品的樣本將會分發予超過1,000名經選定的資深美容專業人士。產品全面推出市場前,或需因應測試結果調整或修正,以確保自然美產品達致一貫高水平的質素、功效及安全標準。倘產品須向有關機關登記,有關手續將於產品面市前辦妥。所有自然美產品之生產均一絲不苟,以符合一切相關規定。

自然美亦與人類基因及幹細胞科技頂尖研究人員合作,開發抗衰老NB-1產品系列及其他去斑、美白、抗敏及纖體產品。憑藉蔡博士於美容及護膚業超過30年的經驗,加上本集團研究及開發人員優良的專業背景,自然美於研究及開發美容及護膚產品方面具備競爭優勢。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研究及開發成本總額為7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1,700,000港元。

新產品

本集團旗艦產品NB-1系列產品包括抗衰老NB-1系列、NB-1美白系列、NB-1防敏感及NB-1細緻毛孔系列等。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售出超過138,000套/件(二零零九年上半年:114,000套/件)NB-1系列產品,帶來營業額84,2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84,000,000港元),佔回顧期內產品銷售總額逾三分之一。

本集團於回顧期內繼續豐富產品種類,推出28款新產品,其中包括6款嶄新健康食品。

人力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聘有958名僱員,其中770名派駐中國, 台灣有169名,其他地區則有19名。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總酬金(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61,5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52,500,000港元), 其中包括退休福利成本6,7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6,000,000港元)。為招聘、留聘及鼓勵能幹的僱員,本集團保持具競爭力之酬金組合,並定期檢討。

本集團於年內委任新董事加強管理團隊之實力。此外,本集團之行政總裁、首席營運官及首席財務官及零售業務管理部副總裁自二零一零年一/二月起加入本集團。首席營銷官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履任。憑藉新管理團隊在管理加盟者網絡方面之豐富經驗,本集團對未來業務發展充滿信心。

本集團與僱員維持良好合作關係,著重僱員培訓,更定期為本集團聘用的美容師及加盟者提供專業培訓課程,從而提升及確保所提供服務之質素及一貫性。

資本開支

本集團主要資本開支涉及自資經營水療中心、辦公室翻新、資訊科技設施及廠內的機器。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添置固定資產總值4,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上半年:15,500,000港元)。

加盟者須承擔其水療中心的資本開支。

前景

隨著中國政府全力拓展內需市場,中國的城市化不斷推進以及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不斷快速增長,我們對於中國美容美體及水療市場的前景抱持非常樂觀的看法。

在二零一零年上半年,為了實現本集團致力成為中國最大的專業美容水療連鎖網路的目標,我們依據充分的市場研究資料確定了公司的零售通路策略,並成功測試嶄新的店舖模式一「自然美全方位美容美體中心」。我們的單店營收在新的店舖模式下呈現大幅增長,並計劃在二零一零年下半年在全國拓展超過100家「自然美全方位美容美體中心」。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企業管治水平,以妥為保障及提升股東利益。

因此,董事會已成立具明確職權範圍之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有關職權範圍書之條款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條款。該等委員會由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董事會認為,委任及撤換董事之決定須由董事會全體成員作出,故無意按企業管治守則建議之最佳常規成立提名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吳秀瀅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生效。蘇詩琇博士、葉良輝先生、陳謝淑珍女士及諶清先生已辭任,而蘇建誠博士、Francis Goutenmacher先生、周素媚女士、陳瑞隆先生及楊子江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委員,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生效。審核委員會已採納條款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之職權範圍書。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委員會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法律規定及上市規則,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薪酬委員會

Patrick Thomas Siewert 先生獲委任為自然美薪酬委員會委員,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生效。蘇建誠博士、葉良輝先生、陳謝淑珍女士及諶清先生已辭任,而蔡燕玉博士、蘇詩琇博士、Gregory Michael Zeluck 先生、陳瑞隆先生及周素媚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委員,於二零一零年二月一日生效。薪酬委員會已採納條款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之職權範圍書。薪酬委員會職責包括審閱及評估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薪酬組合,及不時向董事會提供建議。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明白良好企業管治對提升本公司管理水平以及保障股東整體利益之重要性。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守則條文E.1.2

此守則條文規定上市發行人董事會主席須出席發行人之股東週年大會。本公司主席蔡燕玉博士獲醫生診斷不適合外遊,故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二十四日舉行之二零一零年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已安排熟悉本集團所有業務及運作的本公司副主席兼執行委員會成員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代彼出席及主持大會,並回應股東提問。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Francis Goutenmacher先生亦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標準守則」)。經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利

董事會議決建議派發中期股利每股3.5港仙(二零零九年:中期股利每股3.5港仙)。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或前後向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中期股利。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九日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十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獲取中期股利,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零年九月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中期股利將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八日或前後派發。

於聯交所網頁公告中期業績

本中期業績公告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頁www.nblife.com/ir刊載。本公司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間送交股東以及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頁刊載,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第37段規定的一切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蔡燕玉博士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蔡燕玉博士及李明達先生;非執行董事蘇建誠博士、蘇詩琇博士、Patrick Thomas Siewert先生、Gregory Michael Zeluck先生、馮軍元女士及吳秀瀅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Francis Goutenmacher先生、周素媚女士、陳瑞隆先生及楊子江先生組成。

香港,二零一零年八月十七日